

103 年 4 月新化國中中輟輔導個案專案會議

填表日期：103 年 4 月 30 日

壹、時間：103 年 4 月 30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30 分

貳、地點：家長會辦公室

參、主持人：韓國華校長 記錄：劉禎芸專任輔導教師

肆、出席者：詳如簽到單

伍、主席致詞

陸、工作報告

一、中輟個案基本資料

項目	本月「單日尚輟最高人數」	本月「單日尚輟最低人數」	個案姓名、班級 (表格自行增減)		
內容	1	1	807 蔡 O 祺		

柒、個案討論暨復學輔導策略研擬

案由一：103 學年度本校中輟復學輔導執行強化策略之計畫與策略填報如下表，提請討論。

工作項目	執行措施	解決困境策略
組織運作及資源運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有中輟生每月召開成立中輟輔導會議；若無中輟生則召開中輟預防高關懷會議。會議由校長主持，各處室主任、組長及相關人員與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透過每月召開之中輟輔導相關會議，深入討論輔導學生復學的困境，以及尚可努力之處。校長、輔導主任、導師及輔導教師等持續進行家訪與電訪，了解學生及家長所思所想，積極輔導復學。
中輟預防	請學校輔導老師，導師，區公所民政課、派出所、里長等、社區資源，照顧學生日常生活，來關心學生家庭、課業等，預防中輟生的發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學校單位積極與公所及警政單位聯繫，深入討論以不同途徑輔導學生復學之策略。學校單位與教育局社工積極聯繫，積極輔導學生復學。學校單位與家長(父親及姊姊聯繫)，多方了解學生在校外狀況，並請家人多提醒校外安全問題。
中輟協尋	如有中輟生，請學校輔導老師，導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學校單位整合公所及警政力量，以

	區公所民政課、派出所、該里里長、少年隊來做學生中輟協尋。	<p>多次家訪及電訪，與學生及父親溝通，積極輔導學生復學。</p> <p>2. 持續透過同儕力量，間接輔導學生復學。</p> <p>3. 整合教育局資源(社工)，積極輔導學生復學。</p>
復學輔導	參閱本校中途輟學學生通報與復學輔導、學籍管理暨成績評量計畫就讀計畫(參閱本校中途輟學學生通報及復學處理流程圖)	1. 整合校內外資源，積極與學生及家長溝通，輔導學生復學，待學生復學後，再整合校內外資源，例如：個別輔導及高關懷課程等，提升其校園拉力及學習動機。
復學就讀	參閱本校中途輟學學生通報與復學輔導就讀計畫	<p>1. 整合校內外資源，協商改以其他途徑與學生及家長溝通，輔導學生復學。</p> <p>2. 復學輔導就讀計畫將整合校內外資源，以個別輔導或者學生感興趣的多元高關懷課程，協助其適應學校學習及生活適應等問題。</p>
其他		

案由二：本校尚輟生之復學輔導策略，提請討論。

個案一：

班級	姓名 (全名)	性別	年級	家庭 背景	原住 民	最近一次 輟學日期	輟學 次數	區公 所進 度	已通 報過 社政
807									
1	蔡O祺	女	二年級	低收入戶、單親	否	103年2月27日	2	與學校單位密切聯繫	已通報社政單位協尋
學生狀況簡述	<p>1、家庭描述：蔡生家庭經濟狀況不佳，為低收入戶家庭，父親職業為工人，母親過世，為單親家庭。</p> <p>2、輟學原因：蔡生結識許多校外朋友，很想打工賺錢，學習動機低落，故導致輟學。</p>								

<p>本月對該生所做的努力？</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學校單位整合社政及警政資源，透過多次電訪與家訪，深入瞭解父親及蔡生所思所想，積極輔導蔡生復學。 2、學校單位與社政單位合作，除了積極溝通外，亦請公所開勸止書，準備對父親開罰。 3、請有跟蔡生聯繫的同班或同年級同學間接輔導蔡生復學。 4、與同校的哥哥以及念大學的二姊聯繫，從旁瞭解蔡生及蔡父的感受與想法，亦請她們協助積極輔導蔡生復學。 5、學校單位與社工聯繫，積極輔導蔡生復學。
<p>目前該個案沒復學的困難所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學校單位及社政透過電訪及家訪多次與父親及蔡生聯繫，與其約定復學日期，蔡生均答應後未到。 2、同班同學提供資料與前幾次雷同性高，且對蔡生的動態均表示不了解。 3、姊姊及父親現在多不接學校的電話，或者聽完老師所言「請父親帶蔡生復學」，完全沒回應，就掛電話，幾乎呈現無法溝通的狀況。
<p>針對該個案困難，學校之解決策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學校單位持續整合社政及警政資源，並積極與社工聯繫，希望透過不同管道與父親及蔡生聯繫，深入瞭解蔡生持續不復學的原因，協助其解決，進而輔導其復學。

捌、臨時動議

略

玖、散會：下午 13 時 15 分。

台南市立新化國中 102 學年度中輟輔導個案專案會議

一、時間：103 年 4 月 30 日

二、地點：家長會辦公室

三、主席：韓國華校長

四、紀錄：劉禎芸

五、出席人員簽到：

校長	韓國華	韓國華	教務主任	周戊森	周戊森
學務主任	吳松林	吳松林	輔導主任	蔡孟鴻	蔡孟鴻
註冊組長	塗絲佳	塗絲佳	輔導組長	洪素蕙	洪素蕙
資料組長	葉怡菁	葉怡菁	生活輔導組長	葉乃菁	葉乃菁
輔導教師	林惠琇	林惠琇	輔導教師	黃士益	黃士益
輔導教師	劉禎芸	劉禎芸	導師	黃靖茹	黃靖茹